

证券代码： 000949 股票简称： 新乡化纤 公告编号： 2016—049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北站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委托理财期限：无固定期限，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6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分期赎回部分本金及收益。

一、委托理财概述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根据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对资金使用进行了精心规划，为提高资金效率，2016年10月17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专业名称：“乾元一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二）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三）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6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分期赎回部分本金及收益。

（四）认购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

（五）产品风险：“乾元一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安全性高，能够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不

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六) 产品利率：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 1 天 \leq 投资期 $<$ 7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70%；
- 7 天 \leq 投资期 $<$ 14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75%；
- 14 天 \leq 投资期 $<$ 28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95%；
- 28 天 \leq 投资期 $<$ 63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20%；
- 63 天 \leq 投资期 $<$ 91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30%；
- 91 天 \leq 投资期 $<$ 182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40%；
- 182 天 \leq 投资期 $<$ 364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50%；
- 投资期 \geq 364 天，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2.60%。

(七) 产品购买：

1. 产品募集期内，客户通过产品认购进行产品购买，认购资金当日冻结，并于产品成立日进行认购资金扣划。

2. 产品存续期内，客户通过产品申购进行产品购买，申购的投资资金将于申购当日冻结，并于当日申购起的下一个开放日进行扣划。开放日当日申购的资金将于下一个开放日进行扣划。每个开放日前一天的申购截止时间为 17:30。

3. 产品存续期内，客户可直接签约自动理财签约功能进行产品购买。

4. 客户将认/申购资金缴存至客户签约账户之日起至下一个开放日（不含）期间，客户可获得认/申购资金的活期存款利息收益，且不计入投资本金。

(八) 产品赎回：

1. 产品存续期内，客户可提出赎回申请，客户赎回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将于下一个开放日兑付至客户签约账户。每个开放日前一天的赎回时间为 17:30。

2. 若某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中国建设银行于该开放日当日进行公告，并按公告的比例和时间兑付客户投资本金与收益。

(3) 若某开放日发生巨额赎回，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暂停接受客户新的赎回申请，并于该开放日当日进行公告。

(4) 赎回金额单位：1 万元人民币的整倍数。

(九)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十) 产品说明

1. 本产品成立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29 日，本产品自产品成立日起，每七个自然日为一个投资周期，投资者通过申购/签约自动理财或赎回在开放日参与或退出投资周期的运作；开放日为每周三，如遇中国大陆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非节假日的周三。如遇特殊情况，以中国建设银行公告为准。

2. 本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产品，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并按本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向投资者计付理财收益。本理财产品经银行内部评级，评级结果为极低风险产品(1R)，无风险或风险极低，提供本金保护，属于保守型、收益型、稳健型、进取型、积极进取型。

(十一) 敏感性分析

该项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只增加此笔资金在购买理财产品期间的收益，不改变资金使用用途。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分期赎回部分本金及收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十二) 风险控制分析

本理财产品经银行内部评级，评级结果为极低风险产品(1R)，无风险或风险极低，提供本金保护，属于保守型、收益型、稳健型、进取型、积极进取型。符合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及投资产品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

本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

(1)信用风险 (2)流动性风险： (3)政策风险： (4)提前终止风险 (5)信息传递风险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三、公司对上述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管理

1、公司承诺上述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北站支行。

该项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只增加此笔资金在购买理财产品期间的收益，不改变资金使用用途。此事项期满，全部资金和收益仍转回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6 个月。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分期赎回部分本金及收益。

2、公司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账户不得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利益，并使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将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2016年10月17日，公司第八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型收益理财产品。

六、累计发生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17日